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6日上午10:00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通知已于2020年8月1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避免募集资金闲置，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将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预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30,116.28万元（以上金额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为准）。考虑后续理财收益和利息因素，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金额为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合同约定的后续质保金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兹定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